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MJ

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ine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56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2013年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80.55億元，較2012年減少人民幣21.58億元（即21.1%）。
- 2013年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本年利潤為人民幣8.67億元，較2012年減少人民幣7.22億元（即45.5%）。
- 2013年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53元。
- 董事會建議2013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65元。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2012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8,055,311	10,212,854
銷售成本		(6,233,115)	(7,529,237)
毛利		1,822,196	2,683,617
其他收入	5	107,356	117,886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72,019)	(87,87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57,851)	(332,256)
行政開支		(333,528)	(326,042)
研發費用		(147,048)	(152,71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11,740)	11,353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91	509
融資成本	7	(3,788)	(3,553)
除稅前溢利		1,003,669	1,910,928
所得稅開支	8	(166,688)	(297,385)
年內溢利	9	836,981	1,613,543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22,418)	—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113	—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22,305)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814,676	1,613,543

	2013年	2012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866,712	1,589,147
非控股權益	<u>(29,731)</u>	<u>24,396</u>
	<u>836,981</u>	<u>1,613,543</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844,407	1,589,147
非控股權益	<u>(29,731)</u>	<u>24,396</u>
	<u>814,676</u>	<u>1,613,543</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1 <u>0.53</u>	<u>1.1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3年12月31日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3,405	1,715,07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97,611	316,524
投資物業		10,594	10,993
無形資產		6,067	6,68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96,083	421,801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3,561	3,942
可供出售之投資		75,282	8,335
遞延稅項資產		88,917	71,225
		<u>2,661,520</u>	<u>2,554,579</u>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8,660	6,802
存貨		1,639,358	1,479,227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50,000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675,442	4,044,807
其他金融資產		655,815	–
可收回稅項		9,799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	294,414	442,4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	2,656,434	4,478,822
		<u>9,989,922</u>	<u>10,452,05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2,223,408	2,813,257
客戶按金		562,494	744,243
稅項負債		26,815	22,473
借貸		136,050	–
		<u>2,948,767</u>	<u>3,579,973</u>
流動資產淨值		<u>7,041,155</u>	<u>6,872,08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702,675</u>	<u>9,426,664</u>

		2013年	2012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1,621,122	1,621,122
股份溢價		3,409,354	3,409,354
儲備		<u>4,488,372</u>	<u>4,130,302</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9,518,848	9,160,778
非控股權益		<u>163,336</u>	<u>193,067</u>
權益總額		<u>9,682,184</u>	<u>9,353,845</u>
非流動負債			
借貸		-	49,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u>20,491</u>	<u>23,819</u>
		<u>20,491</u>	<u>72,81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於2008年12月28日在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於2010年8月3日，本公司完成140,000,000股A股首次公開發售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717.SS)。本公司於2012年12月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2. 重大會計政策之概要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3. 收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液壓支架之銷售	4,851,515	7,283,537
鋼鐵及其他原料貿易之收入	2,393,045	2,216,033
配件之銷售	612,838	408,955
其他採煤設備之銷售	128,528	238,131
其他收入	69,385	66,198
	<u>8,055,311</u>	<u>10,212,854</u>

4. 分部信息

本集團將下列識別為組成集團之經營分部：(a)從事可賺取收入及產生開支之業務活動；及(b)該等經營業績定期由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人所覆核，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

本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分部，即生產煤機設備，其除稅前營運業績定期由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人所覆核，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鑑於並無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人提供其他酌情決定提供的財務信息，故除實體範圍信息外，並無呈列分部信息。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以下列示來自客戶且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的收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008,678	1,360,424
客戶B	946,270	不適用 ¹

¹ 相關收入佔本集團當年總收入不足10%。

5. 其他收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7,638	21,053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89,718	96,833
	<u>107,356</u>	<u>117,886</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5,129	4,650
出售一家合營企業收益	-	130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	17,320
匯兌淨(虧損)收益	(32,238)	8,880
呆賬撥備	(131,625)	(121,412)
存貨撇銷	(10,397)	(798)
其他	(2,888)	3,360
	<u>(172,019)</u>	<u>(87,870)</u>

7. 融資成本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付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u>3,788</u>	<u>3,553</u>

8. 所得稅開支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184,273	313,733
過往年度之撥備不足	107	858
遞延稅項—本年度	(19,790)	(17,206)
遞延稅項—由於稅率變動導致	2,098	—
	<u>166,688</u>	<u>297,385</u>

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要集團實體稅率如下：

	2013年	2012年
本公司(附註1)	15%	15%
鄭州煤機綜機設備有限公司(「鄭煤機綜機」)(附註2)	15%	15%
鄭州煤機液壓電控有限公司(「鄭煤機液壓電控」)(附註3)	15%	15%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物資供銷有限公司(「鄭煤機物資供銷」)	25%	25%
鄭州煤機長壁機械有限公司(「鄭煤機長壁機械」)	25%	25%
鄭煤機集團潞安新疆機械有限公司(「鄭煤機集團潞安 新疆」)	25%	25%
淮南鄭煤機舜立機械有限公司(「鄭煤機舜立機械」) (附註4)	15%	25%

附註1：本公司於2011年10月28日取得「技術證書」，由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有權享有優惠稅率15%。

附註2：鄭煤機綜機於2013年6月26日取得「技術證書」，由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有權享有優惠稅率15%。根據另一份證書，鄭煤機綜機之前由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有權享有優惠稅率15%。

附註3：鄭煤機液壓電控於2013年6月26日取得「技術證書」，由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有權享有優惠稅率15%。根據另一份證書，鄭煤機液壓電控之前由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有權享有優惠稅率。

附註4：鄭煤機舜立於2013年7月16日取得「技術證書」，由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有權享有優惠稅率15%。

年內稅項費用按綜合全面收益表所示溢利對賬如下：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1,003,669</u>	<u>1,910,928</u>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15%計算之稅項	150,551	286,639
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虧損(溢利)的稅務影響	2,936	(1,779)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3,523	3,54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07	858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1,532	2,742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2,691	10,327
額外扣除符合規定的研發費用	(6,750)	(4,950)
由於適用稅率下降導致期初遞延稅項資產減少	<u>2,098</u>	<u>-</u>
	<u>166,688</u>	<u>297,385</u>

9.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得出：

	2013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8,503	136,372
投資物業折舊	399	399
無形資產攤銷	2,107	2,74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撥回	<u>9,913</u>	<u>6,125</u>
折舊及攤銷總額	<u>160,922</u>	<u>145,645</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		
—工資及其他福利	397,809	377,23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57,816</u>	<u>54,199</u>
	<u>455,625</u>	<u>431,436</u>
核數師酬金	<u>2,980</u>	<u>2,980</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u>131,625</u>	<u>121,412</u>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u>6,233,115</u>	<u>7,529,237</u>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4,260)	(3,898)
減：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u>1,327</u>	<u>1,034</u>
	<u>(2,933)</u>	<u>(2,864)</u>
租用房屋之經營租賃租金	<u>5,224</u>	<u>5,224</u>

10. 股息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分派以下股息：		
－ 2011年末期(每股人民幣0.12元)	–	84,000
－ 2012年末期(每股人民幣0.30元)	<u>486,337</u>	<u>–</u>
	<u>486,337</u>	<u>84,000</u>

董事已建議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65元(2012年：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0元)，須待股東於即將來臨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盈利(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u>866,712</u>	<u>1,589,147</u>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21,122,000</u>	<u>1,418,426,833</u>

於2013年，每股攤薄盈利與基本盈利相同，原因是本公司於2013年並無任何已發行具潛在攤薄作用之普通股。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根據其股份於聯交所所授出之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原因是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超額配股權其後於2012年12月27日失效。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620,304	561,340
貿易應收款項	4,215,037	3,433,133
減：呆賬撥備	(439,475)	(309,082)
	<u>4,395,866</u>	<u>3,685,391</u>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	261,021	296,583
訂金	9,812	27,751
其他可收回稅項	47	13,415
僱員墊款	3,776	4,571
其他應收款項	11,659	22,603
減：呆賬撥備	(6,739)	(5,507)
	<u>279,576</u>	<u>359,416</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計	<u><u>4,675,442</u></u>	<u><u>4,044,807</u></u>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之信貸期最多為180天。給予客戶之信貸期可能因多項因素而有明顯差異，包括本集團與客戶之關係、客戶之信用狀況與付款記錄、合約總值及市況。以下為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後之賬齡分析：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180天內	2,415,006	2,230,314
超過180天但1年內	1,159,078	1,110,796
超過1年但2年內	723,508	294,932
超過2年但3年內	98,274	49,349
	<u>4,395,866</u>	<u>3,685,391</u>

13. 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	304	104
原到期日為3個月或以下之銀行存款	2,046,130	3,598,71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2,046,434</u>	<u>3,598,822</u>
原到期日為3個月以上之銀行存款	610,000	88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u><u>2,656,434</u></u>	<u><u>4,478,822</u></u>

已抵押銀行存款為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承兌匯票及保函以及短期銀行貸款之保證金，因此被分類為流動資產。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227,961	710,746
貿易應付款項	<u>1,605,127</u>	<u>1,630,413</u>
	<u>1,833,088</u>	<u>2,341,159</u>
應付股息	-	42,249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2,799
應付工資與獎金	118,670	148,572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114,600	101,349
訂金	20,092	20,086
一年內確認之遞延收入	14,558	12,908
其他應付稅項	50,409	55,295
預提及其他應付款項	55,923	70,160
代表員工持有之住房基金	<u>16,068</u>	<u>18,680</u>
	<u>2,223,408</u>	<u>2,813,257</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有關貿易採購之尚未償付金額。向供應商付款之期限基本為自供應商收到貨物起計90日內掛賬。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874,083	1,198,741
超過90天但1年內	658,100	999,027
超過1年	<u>300,905</u>	<u>143,391</u>
	<u>1,833,088</u>	<u>2,341,159</u>

15. 股本

	上市A股		上市H股		總計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註冊，已發行及繳足之股本每 股人民幣1.0元：						
於2012年1月1日	700,000	700,000	-	-	700,000	700,000
發行H股(附註i)	(22,112)	(22,112)	243,234	243,234	221,122	221,122
股份溢價資本化(附註ii)	700,000	700,000	-	-	700,000	700,000
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	<u>1,377,888</u>	<u>1,377,888</u>	<u>243,234</u>	<u>243,234</u>	<u>1,621,122</u>	<u>1,621,122</u>

附註i：於2012年12月，經聯交所批准，本公司完成其初步公開發售221,122,000股H股，該等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此外，根據中國國務院(「國務院」)頒佈之國務院關於減持國有股籌集社會保障資金管理暫行辦法及國務院轄下之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相關批准，本公司現時之國有股份股東已減持彼等於該公司的股權，將合共本公司22,112,000股A股轉讓予中國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而該等股份已按一對一基準轉換為H股。

附註ii：根據本公司於2012年2月28日舉行的2011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12元，並以將股份溢價資本化的方式，向於2012年3月12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時段結束後名列公司股東名冊之所有A股持有人發行700,000,000股新A股(按公司於2011年12月31日之已發行股本總額，包括700,000,000股A股計算)，基準為每10股當時已發行A股獲發10股新A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收入自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212.85百萬元減少21.1%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055.31百萬元，主要是2013年國內煤炭市場供需形勢發生較大變化，令國內市場對集團產品需求有所減少導致集團液壓支架的收入下降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成本自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529.24百萬元減少17.2%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33.12百萬元，主要由於製造業務的鋼鐵用量減少。

毛利

受上述因素推動，本集團毛利自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83.62百萬元減少32.1%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22.20百萬元。

由於市場競爭繼續加劇，而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3%下降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6%。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自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7.89百萬元減少8.9%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7.36百萬元，主要由於平均利率下降，令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有所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自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7.87百萬元增加95.8%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2.02百萬元，主要由於匯率波動導致貨幣匯兌虧損增加，以及就呆賬作出的撥備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自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2.26百萬元減少22.4%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7.85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量減少導致運輸及物流開支減少。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自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6.04百萬元增加2.3%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3.53百萬元，主要由於投資管理的需要導致諮詢費用上升。

研發費用

本集團研發費用自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2.72百萬元減少3.7%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7.05百萬元，主要由於集團有效控制研發開支及增加研發效率。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自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5百萬元增加6.8%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9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的平均結餘增加，令我們就銀行借貸所支付的利息開支增加。

除稅前溢利

受前述因素之綜合影響，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自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10.93百萬元減少47.5%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03.67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自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7.39百萬元減少43.9%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6.6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應課稅收入減少。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率自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6%上升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6.6%。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受前述因素之綜合影響，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自2012年的人民幣1,589.15百萬元減少45.5%至2013年的人民幣866.71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3年12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金額約為人民幣4,675.44百萬元，較2012年末的約人民幣4,044.8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30.6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給予若干主要客戶的信貸期增加以發展彼此關係，而此乃由於市場競爭所致。本集團加大收賬力度抵銷了部分金額。

其他金融資產

於2013年12月31日，其他金融資產金額約為人民幣655.82百萬元，較2012年末增加約人民幣655.82百萬元，乃由於自中國商業銀行購買短期結構性存款以加強本集團現金管理所致。

流動資金

本集團流動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7,041.16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6,872.09百萬元)，而於2013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為3.39(2012年12月31日：2.92)。流動比率增加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業務回顧

1. 經營業績有所下降

2013年本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80.55億元，同比減少21.1%；淨利潤人民幣8.37億元，同比減少48.1%，實現歸屬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8.67億元，同比減少45.5%。截至2013年12月31日，淨資產人民幣96.82億元。

2. 市場佔有率居行業領先地位，多元化銷售模式初步探索

2013年是本公司的轉型之年、探索之年。面對嚴峻的市場形勢，本公司全體幹部員工細化內部管理、變革生產組織模式、推進技術創新、創新外部營銷模式，在煤炭行業內成功推行融資租賃銷售模式、設備全壽命管理的專業化服務模式、工程總包達產模式、煤炭開采全過程專業化服務模式，

並將新模式成功引入到國際市場，實現了轉型升級的初步預期。2013年，本公司主要經濟指標絕對值及盈利能力仍是行業最好水平。2013年投標中標率40.79%，同比提高3.19%。全年非招標訂貨額佔總訂貨的36.56%。開發新市場22個，訂貨額佔總訂貨的16.21%。同時，本公司初步探索帶設備達產服務模式、融資租賃、專業化服務等新業務模式。

我國規模較大的液壓支架生產企業有8家，控制了中國液壓支架行業近90%的市場份額。據行業協會煤礦成套裝備聯合體數據，2013年本公司工業總產量佔8家企業總和的37.6%，營業收入佔8家企業總和的40.9%，毛利佔8家企業總和的64.4%。

3. 進一步拓展國際業務

2013年，本公司以帶設備達產的服務模式協助土耳其TKI項目實現投產運營，標志著多元化發展模式成功延伸至海外市場。同時，本公司印度穆尼迪項目成功獲得印度礦山安全總局頒發的裝備下井許可，成為20年來全球首家在印度取得成套綜採裝備下井許可的公司。

4. 技術研發再領行業之先

2013年，本公司於行業內率先完成7米以上超大採高支架、極薄煤層工作面設備、沿空留巷充填等新技術的成功研發和儲備；ZY18000/25/45D支架、ZFY18000/25/39D支架的設計標準、工藝標準再上新台階；激光熔覆技術、雙工位窄間隙焊接等新工藝率先成功推廣應用，大幅提升生產效率、產品品質；進一步研發更大支護高度、更大工作阻力的液壓支架新產品、新工藝，豐富技術儲備。

5. 生產工藝布局持續優化，裝備水平繼續提升，生產模式變革初步探索

2013年，本公司生產工藝布局進一步優化，完成26條油缸零部件生產綫的規劃、7條缸筒生產綫布局調整、4條活塞杆生產綫工藝布局；裝備水平進一步提升，新購一批雙焊槍窄間隙焊機、智能化焊接機器人並投入使用，建成行業內首條高精度、智能化鋼板自動切割綫；初步探索生產模式變革，以精益思想為指導，初步探索以單元計劃為排產目標的日排產體系，努力實現連續製造、平衡生產。

6. 子公司隊伍繼續壯大，管理進一步規範

本公司的子公司隊伍繼續壯大，作為本公司在歐洲的成套煤機技術研發平台的鄭煤機(德國)有限公司(ZMJ Germany GmbH)註冊成立，負責國內外煤礦工程總包、達產服務的本公司上海子公司(上海鄭安礦山工程技術有限公司)投入運營。以財務管控為抓手，以信息化為手段，本公司繼續加強對子公司的管理和指導。完善子公司財務人員派出制度，在子公司開始推廣能夠與集團並網的ERP信息化管理系統。

7. 品質管控再上台階

質量是企業的生命，服務是品牌的靈魂。以「打造煤機行業奔馳」的願景為目標，本公司持續提升產品品質，持續提升售後服務水平，將零部件成品覆核檢變更為加工過程管控，推行質量事故紅綫、黃綫制度，開展品質改善課題631個。本公司持續在全國推進煤機4S維修、服務基地建設，推廣標準化服務模式，收到良好效果。

8. 精益管理深入推進

向管理要效益，不斷強化本公司上下成本管控意識挖掘內部管理潛力。將生產系統應用成熟的精益工具有機整合，形成具有本公司特色的體系、流程和標準。充分發揮培訓平台，綜合內外部資源，對各層次員工進行管理、技能等多維度培訓。

2014年展望

行業競爭格局和發展趨勢

世界經濟仍將面臨複雜形勢，中國宏觀經濟在「調結構、促轉型」、「穩中求進」的總體思路指導下，國家更重視經濟發展的質量，不再一味追求經濟增長的高速度。短期內，煤炭市場出現了供需失衡，導致國內煤炭價格走低，煤炭企業經濟效益下滑，煤炭固定資產投資壓縮，給煤機市場帶來更為激烈的競爭。

但長遠來看，在較長時期內煤炭作為我國主體能源的地位依然不會改變。目前，世界各國為應對大氣、環境變化，力求減少煤炭消費，大力發展新能源，但從能源賦存條件、供應保障能力、消費形勢、新能源的替代水平等方面分析，我國能源在較長時期內仍會以煤炭為主。鑒於國內清潔能源工業化產量緊張的現狀，煤炭深加工、潔淨煤技術的工業化應用將迎來廣闊的發展空間，煤制油、煤制氣等煤炭深加工領域將進一步增加對煤炭產量的消耗。

受宏觀經濟增速放緩影響，煤炭的增量也會放緩，但鑒於當前我國煤機裝備基數較大的情況，未來在「新設備需求、設備更新換代、機械化率提升」等多重因素影響下，以及隨著國際市場對我國煤機產品的認可，中國煤機行業仍有新的發展機遇。另外，國家煤炭產業結構的深度調整，國家煤炭產業集中度的持續提升也將帶動高端煤機裝備的持續增長。

本公司未來的發展戰略

為把握當前面臨的發展機遇，在綜合分析國內外經濟形勢、行業趨勢的基礎上，本公司明確了未來5到10年的戰略發展方向：

1. 推動企業體制、機制改革

深入領會十八屆三中全會關於公有制經濟和國有企業改革的新方向，借助國有資本、國有企業改革的新浪潮，進一步推進公司的產權制度改革進程和改革力度，引入戰略投資人，進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結構和科學決策機制，進一步實施和完善公司職業經理人選拔和任用制度，進一步發展和完善對企業骨幹力量的激勵方式和制度，釋放改革效應，從體制和機制上進一步釋放企業發展活力。

2. 技術引領，產品創新

在煤炭裝備板塊，堅持以技術創新引領行業發展方向，把握超大采高成套產品、極薄煤層成套產品、巷道充填成套產品、煤炭洗選裝備成套產品以及礦井自動化控制技術等市場需求方向。

3. 延伸產業鏈，實施轉型

創新和引領煤機市場營銷模式，借助國內外合作夥伴、資本平台、金融機構的力量，延伸產業鏈，由單一生產造型企業向生產製造加生產服務型企業轉變。

- 實施從設備設計、製造、維護、大修、配件供應全壽命管理的一體化服務模式，以及採用噸煤費用提成的服務結算模式，讓設備供應商與煤礦企業真正形成利益共同體。2013年9月，本公司與中國神華神東煤炭集團（「神東煤炭集團」）簽署關於綜採設備全壽命管理專業化合作的協議，3.9米、4.5米兩套支架已經成功下井使用，推進效果良好，神東煤炭集團正向其所屬煤礦推廣該模式。
- 推進實施煤礦工程總包、帶設備達產全過程服務模式。在設備全壽命管理專業化服務模式成功運作的基礎上，本公司正在向全國煤炭行業推行工程總包、帶設備達產的全過程服務模式。本公司設立了負責煤炭綜採工程總包達產全過程服務模式的上海子公司—上海鄭安礦山工程技術有限公司，並成功在陝西、山西推行全過程服務模式。2013年12月，以本公司帶設備達產服務的土耳其TKI項目順利出煤，標志著鄭煤機轉型升級的步伐邁進國際市場；2014年3月，印度成套設備出口項目完成地面聯調試驗，即將發貨。
- 推進實施融資租賃形式的成套設備銷售模式。本公司正在與具有相應資質的租賃公司合作，大力發展採用融資租賃方式的銷售業務。

4. 積極探索行業整合

立足國內煤機行業，瞄準國際煤機行業的優質資源，積極探索行業整合。行業形勢是「危」也是「機」，當前的煤機行業形勢提供了煤機市場重新洗牌、行業重組整合的機遇。煤炭行業集中度的持續提升，煤機市場綜合配套產品的需求將逐步使煤機市場由「單機製造」轉向「成套裝備」的競爭態勢，大型化、智能化以及成套化裝備將成為未來發展趨勢。行業整合的過程，也是成套化的過程。

本公司2013年正式設立德國子公司—鄭煤機(德國)有限公司和北美辦事處，充分利用德國、美國在煤炭開采、技術研發、工藝開發、裝備製造以及基礎工業技術等領域的優勢技術與人才資源；同時借助該平台，瞭解和熟悉歐洲、美洲國家的法律和文化，尋求潛在並購對象，拓展公司資源整合的國際渠道。

5. 實現新領域拓展

跨出煤機行業，向新能源、能源裝備、智能化裝備和工業自動化技術與裝備領域拓展，尋找支撐企業發展的新機遇。2013年，本公司在LNG及相關技術與裝備、中厚板及特種鋼材的智能焊接機器人技術、智能化工業生產綫等領域進行了深入探索和實踐，並與有關企業進行了接洽，做了大量的調研和準備工作，很多項目有望在2014年付諸實施。

2014年本公司的經營思路和經營計劃

2014年，鄭煤機集團明確了「抓機遇，調結構，促轉型，細管理」的年度工作方針目標，工作重點包括：

1. 抓住體制創新、行業整合、內部結構調整和營銷模式變革機遇

借國家深化國企改革的政策東風，進一步深化本公司各項制度改革；充分利用煤炭行業低位運行帶來的煤機行業深度整合的良好機遇，發揮資金優勢、資本平台、管理優勢、品牌優勢，有目標、有策劃地開展行業內的並購、整合；緊緊把握集團架構調整、生產架構調整、內部生產組織方式調整、產品結構調整等帶來的發展機遇；把握營銷模式變革的機遇期，主導行業市場游戲規則的變革。

2. 調整集團架構、生產架構、生產管理方式和產品結構

規範子公司的職能定位，強化對子公司戰略規劃及市場定位、投資管理、財務核算、人力資源規劃、信息化建設、採購管理等方面的管控；按照「有所為，有所不為」的原則，低附加值零部件逐步向優質社會資源轉移；打造智能化高效生產組織系統，實現生產流程再造；依靠產業整合、重組並購的方式來不斷完善產品結構。

3. 促進業務模式轉型

探索由生產經營型向生產服務型企業的逐漸轉變。由單一的液壓支架向成套設備轉型，由單一的煤機行業向新能源及能源裝備行業轉型，由簡單的生產實體向以生產實體為依托的資本運作領域轉型。以積極的態度和手段，主動參與融資租賃、設備運營服務、全壽命管理模式的推廣。成立工程達產公司，聯合開展新的業務模式，促進國內、國際市場開發，開闢新的利潤增長源。採取以新設備入股、總包達產等方式參與國際市場開發。

4. 精益管理

持續在各個層面推進企業精益管理工作，細化企業各個層次的管理工作。在集團範圍內，全面實行模擬市場化運作模式，遵循「以利潤為核心，安全、質量一票否決」原則，對各單位全面推行以「效益」為核心的考核管理方式。持續細化質量提升、成本管控、效率提升、安全管理等方面的管理制度，並強化制度的執行力度。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維護高水平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有效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之發展至關重要。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此外，為降低須由董事承擔責任的風險，本公司在2013年6月7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決議購買總額不超過三千萬美元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責任保險(「**責任保險**」)，並確認已辦理責任保險的安排。責任保險的保險期間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九日至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

董事、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公司有關董事、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及監事查詢，其已確認，於回顧期間，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末期股息

董事會於2014年3月27日舉行會議並通過相關決議案，建議派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股息**」)每股人民幣0.165元，總計人民幣267,485,130元。該利潤分配預案須獲股東於2014年6月5日召開的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法**」)，非居民企業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0%。為此，任何以非個人企業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它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它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

任何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註冊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倘不希望由本公司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須適時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中國執業律師出具的認定其為居民企業的法律意見書(加蓋律師事務所公章)及相關文件。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通知」)，在香港發行股份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派發的股息，一般須按1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然而，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本身的所得稅率視乎其居住國家與中國大陸的相關稅收協議而有所不同。據此，在向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派發股息時，本公司將預扣10%的末期股息作為個人所得稅，除非相關稅務法規、稅收協定或通知另有規定。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

本公司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擬於2014年6月5日(星期四)舉行。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自2014年5月6日(星期二)至2014年6月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尚未登記之本公司H股股東請於2014年五月五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本公司關於確定有權獲派股息的H股股東名單的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的時間段截至本公告日尚未確定。本公司將在該時間段確定後盡快公告。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於聯交所和本公司網站登載資料

本業績公告同時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zmj.com)。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2013年年度報告將適時刊載於聯交所網站、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如適用)，以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14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邵春生先生、向家雨先生、付祖岡先生及王新瑩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志軍先生、李斌先生、高國安先生及駱家驩先生。